

证券代码：300867

证券简称：圣元环保

公告编号：2022-053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股东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红土”）、厦门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红土”）、深圳市创赛一号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创赛”）、江西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红土”）、济南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创投”）、威海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海创投”）共持有公司股份17,190,5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33%。上述股东计划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6,304,463股，即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6%，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

公司于2022年7月25日收到股东深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

《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该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已经过半，但尚未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来源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浙江红土	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股份	集合竞价	2022/4/25-2022/7/25	22.70	930,000	0.34%
深圳创赛	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股份	集合竞价	2022/4/25-2022/7/25	20.23	210,000	0.08%
合计					1,140,000	0.42%

注：

- 1、以上表格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 2、本次减持的股份，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前持有的股份。

二、截至本次公告日，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前持有股份		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深创投	合计持有股份	5,759,328	2.12%	5,759,328	2.1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759,328	2.12%	5,759,328	2.1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浙江红土	合计持有股份	5,857,176	2.16%	4,927,176	1.8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857,176	2.16%	4,927,176	1.8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厦门红土	合计持有股份	2,071,129	0.76%	2,071,129	0.7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071,129	0.76%	2,071,129	0.7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江西红土	合计持有股份	662,059	0.24%	662,059	0.2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62,059	0.24%	662,059	0.2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济南创投	合计持有股份	734,725	0.27%	734,725	0.2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34,725	0.27%	734,725	0.2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威海创投	合计持有股份	734,725	0.27%	734,725	0.2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34,725	0.27%	734,725	0.2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深圳创赛	合计持有股份	1,371,402	0.50%	1,161,402	0.4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71,402	0.50%	1,161,402	0.4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合计	-	17,190,544	6.33%	16,050,544	5.91%

注：以上表格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深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减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2、深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其减持股份总数未超过减持计划中披露的减持股数，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3、深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4、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深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持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一）深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

（二）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5日